

★甘肃历史系列小说·元代卷



玄承东◎著

大 纛

 甘肃文化出版社

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大纛 / 玄承东著. --兰州:甘肃文化出版社,
2012.3

(甘肃历史系列小说. 元代卷)

ISBN 978-7-5490-0316-7

I. ①大… II. ①玄… III. ①长篇历史小说—中国—
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2)第 034761 号

大纛

玄承东 著

策 划: 谢国西

责任编辑: 管卫中

责任校对: 何荣昌

封面设计: 苏金虎

出 版: 甘肃文化出版社

地 址: 兰州市城关区曹家巷 1 号

邮 编: 730030

营 销: 甘肃文化出版社发行部(0931)8454870

排 版: 甘肃文化出版社排版室

刷: 兰州新华印刷厂

地 址: 兰州市七里河区硷沟沿 115 号

邮 编: 730050

开 本: 787毫米×1092 毫米 1/16

字 数: 300 千

印 张: 24.25

插 页: 2

版 次: 2012 年 3 月第 1 版

印 次: 2012 年 3 月第 1 次

印 数: 1-5000 册

书 号: ISBN 978-7-5490-0316-7

定 价: 49.00 元(上下)

本书如存在印装质量问题, 请与印厂联系调换

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

上卷 血色铁影

这是一个隆冬的早晨。寒冷，平静。

阴沉沉的天空像是一块厚厚的毛毡，笼罩着一望无际的戈壁滩。极目远眺，不见一只飞鸟，一缕人烟，只有凛冽的西北风，愤怒地呼啸着掠过大地。

突然，寒风中响起一阵沉重的轰鸣，闷雷般敲打着死寂的戈壁滩。

大地上的每一块碎石、每一丛野草都微微颤抖起来。

许久，一面九尾白旄旗升上了遥远的地平线。旗帜在风中猎猎招展，向戈壁深处飘来。旗上的雄鹰展翅高飞，旗边上的九角獠牙一齐竖起白森森的利齿。象征着力量和意志的九条牛尾拉得笔直笔直。

九尾白旄纛曾经是孛儿只斤氏的标志。二十年前，成吉思汗用武力统一了草原上的各个部落，在斡难河边的乌力台大会上被推选为大汗，九尾白毛纛就成了蒙古这个新生帝国的国旗。

寒风凛凛，铁蹄踏踏。

时值三九，戈壁滩上的石头都被冻得乌青。人们呼出来的白气，很快在眉毛和胡须上染出淡淡的霜花。布尔吉特勒紧缰绳，竭力让自己坐得直些。寒风卷起细碎的石粒，打在他古铜色的脸上，针扎般地疼痛。厚厚的铠甲简直就是一张薄薄的纸，根本无法抵御西北高原上刺骨的寒流。

可布尔吉特的神情依旧像这个早晨一样平静。

身后是他的铁军，有和他一起出生入死的安答（兄弟）。头雁折翅，群雁难飞。他的一言一行，一举一动，甚至一个表情，足以影响整个部队的斗志。

记不得是攻打哪一座城市了，他率领的部队几乎没有遭到任何反抗，就把胜利的旗帜插上了敌人的城门。据说，守城的指挥官听说蒙古大军到了，吓得面如土色，在写军事命令时，连墨汁钵都打翻了。消息传出，全城惊悚，民皆离心，军无斗志。

大汗身边的那个长胡子耶律楚材，曾经跟很多军官讲过这个故事。最后的一句话是怎么说的？“为将者，当山崩于前而色不变，水溃于后而心不惊。”

布尔吉特记住了耶律楚材的话：带兵打仗最重要的是无论什么时候都要沉得住气。

他的骨头早已锤炼得铁一样坚硬。就算刀架在脖子上，他的眼睛眨都不会眨一下。

从十六岁跟上成吉思汗南征北战，东讨西伐，他参加过多少次战争，受

过多少次伤，连自己都记不清了。从乃蛮(古族名，辽金时游牧于阿尔泰山与杭爱山之间)到塔塔尔(古族名，唐时为突厥统治下的一个部落。突厥亡后，逐渐成为强大的部落。后为蒙古所灭)，从玉龙杰赤(今土库曼斯坦西北库尼亚乌尔根奇)到撒马尔罕(在今乌兹别克斯坦境内)，他驰骋沙场何止万里？鲜血里泡过，尸骨中钻过，弯刀下的冤魂以百千计。残酷的战争造就了他狼一样机警的性情和石头一样坚硬的意志。

前哨飞马来报，抓到一名西夏的探子。

“探子？”布尔吉特半信半疑，传令部队原地休息。

他没有丝毫的紧张。在他的眼里，与西征四年那满城的尸体、满河的鲜血和满天的大火相比，这次讨伐西夏，就像草原上的一次围猎那么简单。照他的想法，连派出前哨都是多余的。不过，他现在已经不是一个小部落的头人，而是成吉思汗帐下的一名千户，一个统领着上千人马的军官。

军队必须有铁的纪律。像帝国的大札撒令一样，什么时候都不能有半个字的更改。

从蒙古的老营土拉河(今蒙古国中央省西北的图拉河)流域到西夏的首都兴庆府(今宁夏银川老城)，是一片茫茫的戈壁。这是个雄鹰都无法飞越的死亡之海。亿万年苍凉的色彩，从来不会因为季节的更替而有些许的改变。即使到了草原上鲜花盛开的五月，这里仍然是一片令人绝望的死海。

成吉思汗不仅是草原上的雄鹰，也是戈壁滩上的主宰。十多年前，他的铁骑第一次山洪般冲开了死亡之海的大门。以后草原帝国军对西夏的几次战争，几乎都是从蒙古高原出发，由北向南，纵穿戈壁。在这个没有一条路因而处处都是路的地区，看不到任何影响蒙古铁骑进军的军事障碍。

布尔吉特翻身下马，悠闲地用马鞭抽打着靴子。

半个时辰后，两名士兵押着一个人走过来。

布尔吉特眯起眼，不动声色地打量着他：一领过膝毡衣，一双牛鼻子棉鞋。圆圆的面庞，乌黑的眉毛，脸色黝黑。面对森林般的刀枪剑戟和如狼似虎的蒙古军士，他没有一点恐慌。

“是个有胆量的家伙。”布尔吉特暗暗称道。他不紧不慢地问：“你是什么人，从哪儿来？”他的儿童时代是在河西走廊度过的，能说一口流利的汉话。

“阿弥陀佛。贫僧了空，行无定所，身无常归。”圆脸双手合十，低眉敛目，轻声答道。声音不高，一字一句都很清楚。

是个念佛的。布尔吉特心里嘀咕了一句。其实他压根就不信，在这种冻裂石头的天气里，连灰熊都藏到窝里睡大觉去了，会有哪个穿了火龙衣的家

伙出来当探子。

“要到哪儿去？”布尔吉特慢悠悠地又问了一句。

恶劣的天气，严酷的环境，漫长的行军，单调的营帐……将士们几天遇不上一个生命，更别说是人，哪怕是敌人。能有个会说话的解解闷，也能打发点无聊的时光。

“贫僧云游四海，自来处来，往去处去。行所欲行，止所欲止，随心而已。”了空还是那么一副神闲气定的派头。

“你是个探子！”布尔吉特大吼一声，刷地一下拔出战刀，一道寒光径直向了空划去。

“阿弥陀佛。”了空双眼一闭，仰天长诵一声佛号。

战刀在了空的头顶骤然停住。

刀既出鞘，无血不还，这是草原王国的法则。杀人如麻的布尔吉特，今天头一次破坏了这个法则。

他不知道佛教、道教、伊斯兰教和基督教有什么区别。他也不知道那些整天面朝着泥巴、石头和铁打铜铸的塑像长跪不起念念叨叨的人们在想什么，干什么。他只知道，成吉思汗的大札撒令说过，不能随便杀害那些信天地、敬鬼神的人。

成吉思汗在踏平花剌子模（中亚古国之一，在阿姆河下游一带，都玉龙杰赤），扫荡撒马尔罕、血洗玉龙杰赤之后，回到阿富汗的大本营。在那里，这位至高无上的大汗专门会晤了从万里之外赶来的长春真人邱处机。布尔吉特亲眼看到，大汗对这位来自燕京（今北京）的道人敬重有加，一口一个“老神仙”，经常在自己的斡尔朵（营帐）同邱处机促膝长谈。

那年秋天，蒙古铁骑开始北回，长春真人随驾而行。行军途中，大汗数次命人给真人送去葡萄酒、西瓜和各种各样的甜食。大军来到阿姆河与撒马尔罕城之间，大汗命人设幄斋庄，请真人讲道，太师耶律阿海担任翻译。听太师说，大汗听完讲道，心情很舒畅，命人把邱处机说过的话用中文和维吾尔文记录下来。真人临别前，大汗赐给他一道盖有御印的圣旨，免除所有道教头面人物的全部赋税。

大汗曾经说过，不管是释迦牟尼、太上老君、上帝还是真主，都想把这个世界变得更加公平合理。人们无论相信哪一个，都会心怀善念，所以各种宗教应该一律平等。

在草原上，将士们愿意鞍前马后随着走，出生入死跟着干的，除了长生天就是成吉思汗。这是布尔吉特和所有蒙军将士的信念。

所以，他不能妄杀了空，就算他真是个探子，就算是破坏了草原王国的法则。

布尔吉特收刀回鞘，对了空摆摆手说：“你走吧。”

“贫僧就此别过。”了空慢慢转过身，不慌不忙地走了。

副将乌力吉一步冲过来问道：“千户真的放他走？”

“说出去的话泼出去的水，能收回来吗？”布尔吉特反问道。

“他要真是个探子怎么办？”

“那倒好了，”布尔吉特冷笑一声说，“我还真想让黑水城（西夏十二监军司之一——黑水镇燕军司治所，为西北部军事重镇。在今内蒙古额济纳旗东南哈日浩特）的人知道，蒙古草原的巴特儿（英雄）找他们算账来了。”

金戈如林，铁马似虎。沙石在寒风中火焰般地跳跃升腾。

公元 1226 年 2 月这个平静的早晨，被闷雷般轰鸣的铁蹄踏成了碎片，陇右地区从此掀开了血与火、刀与剑的一页。

二

弱水（额济纳河）真的很弱，像是白雪公主一滴晶莹的眼泪，从祁连山上匆匆流下，由北向南，缓缓流淌一千多里，消失在戈壁深处。

在额济纳这个“隐幽于沙漠”的广大地区，弱水是生命和活力的象征。从源头到居延海，两岸绿草如茵。洁白的羊群，奔驰的骏马，高大的骆驼，尽情地享受着祁连山慷慨的恩赐。举目都是“风吹草低见牛羊”的塞外风光。

可惜，成吉思汗来的不是时候。

西北高原残酷的冬天比他早来了一步。一场又一场暴风雪，给草原裹上了厚厚的银装，像是为消逝的秋色披麻戴孝。冰雪覆盖着弱水，轻流细浪拨响的天籁之音变得沉闷而沙哑。

成吉思汗默默地站在弱水河边。耶律楚材小心翼翼地陪在身后。八名亲兵在不远处警觉地巡视着。

其实，他们根本用不着这么小心。御驾亲征，统兵十万，车帐如云，将士如雾，马牛被野，兵甲连天，烟火相望，连营万里。此时的额济纳，除了蒙古的铁骑，连只麻雀都飞不过去。

西边战事已平，是跟西夏这个老冤家算总账的时候了。

这一年，成吉思汗六十四岁。

他生就一副典型的草原之子模样，低低的鼻梁，高高的颧骨，方脸平眉，

细目吊眼，胡须很长。深棕色的皮肤，宽胸阔背，骨节粗大。因为常年骑马，双腿罗圈。全身上下，看不出一丝的天之骄子的高贵典雅，像呼伦贝尔草原一样质朴。

他一生最厌恶的就是骄奢淫逸。

公元1219年，成吉思汗进兵花剌子模。那是个突厥人建立的庞大的帝国。它的疆域囊括了整个俄罗斯突厥斯坦、阿富汗与伊朗大部。出征前夕，成吉思汗曾经命人把他的讲话刻在一块石碑上，其中有这样一段：“我居荒凉之漠北，漠北无所滋贪婪。我恢复简朴之风，再立纯洁之德，谨遵中庸之道。牧民破衣烂衫，我亦破衣烂衫；牧民粗茶淡饭，我亦粗茶淡饭。下民犹如我之幼儿，我必护之；士卒乃我之手足，我必亲之。我历经百战，每战必身先士卒；我常冒刀锋，未尝虑己身安危。七年征战，终成此大业；六合虽广，系归于一统。”

从十九岁被推选为部落首领的那一天起，他带了四十多年的兵，打了四十多年的仗，刀锋所向，闻者披靡，望者丧胆。西辽不乏优秀的将领，波斯多有强悍的武士，可最终都败在他的苏鲁锭（长矛）下。他创造的神话和书写的传奇让多少震古铄今的帝王黯然失色。如今，他的族旗高高飘扬在几千万平方公里的土地上。他的勇士狂飙般席卷着欧亚大陆。从高山到海洋，从草原到城市，他建立了一个疆域空前辽阔的帝国。舆图之广，历代所无。

上帝之鞭啊，人类之王啊，半个世界已经臣服在成吉思汗脚下。可他却无法让这肃杀的景色稍微改变一点，就像无法让自己的两腿依旧能够追上奔驰的骏马一样。

他曾满怀希望地请长春真人传授长生不老之术。真人告诉他，天有阴晴，人有生死。万事万物，循道而行。何来长生，焉能不死？

希望破灭了，也就无所谓失望了。

可毕竟年逾花甲，再不是盘弓射雕、舞剑策马的时候了。三年前的春天，在塔什干（今乌兹别克斯坦首都）山上狩猎，马背上长大的大汗竟然从马背上摔了下来。长春真人提醒他：“这次坠马，是上天在告诫大汗啊。”成吉思汗搪塞道：“老神仙说得对。可我从小骑马射箭，恐怕不能很快改了这种习惯。”

话虽这么说，可他知道，自己真是有点老了。所以这次挥师西夏，他和西征凯旋时一样，乘的是一辆几十头牛拉的大车。宽敞的篷帐牢牢地架在牛车上，像是拉着一座宫殿。牛车的速度当然快不到哪儿去，不过很平稳。

那几匹跟他南征北战十多年的骏马，早已光荣退役，回到土拉河边的草原颐养天年去了。

冬天的落日，惨淡苍白，像个步履蹒跚的老人。成吉思汗凝视许久，转过头来问：“长胡子，你看我像不像眼前的太阳？”

耶律楚材忙答：“大汗血气正旺，精力甚足，眼前太阳岂能相比？”

成吉思汗笑了笑说：“你也学会拣好听的说了。”

契丹人耶律楚材，字晋卿，皇族后裔，自幼好学，博览群书，上知天文，下知地理，旁通术数释老医卜之说，深得中原文化的精髓。他身材魁梧，长髯过胸，举止庄重，说话得体。他曾任金国员外郎。公元1215年，金国中都（今北京）陷落，他被蒙军所俘。成吉思汗久闻其名，当即留在身边，十多年没离左右。临死之前，还把他当做“天赐我家”的奇才留给了自己的继承人窝阔台。

在耶律楚材面前，成吉思汗总是感到非常轻松随意。因为他知道，这位契丹人不仅学识渊博，眼界高远，而且对蒙古国大汗十分忠诚。

沉吟片刻，成吉思汗又问：“你对唐兀惕（西夏旧名）知道多少？”

耶律楚材恭谦地说：“大汗四讨唐兀惕，咨军事于败将，询经济于商旅，勘山川形势于四时，西夏全局，了然于胸。以臣所知，不及大汗十之一二。”

“你们这些读书人啊，说话就是不痛快，”成吉思汗一摆手说，“我就想听听你知道的唐兀惕。”

耶律楚材思索着说：“臣闻西夏国疆域逾百万里，东尽黄河，西界玉门，南接萧关，北控大漠。唐兀惕人造弓有千斤之力，铸剑有削铁之能。神臂弓、夏人剑名满天下。据臣所知，宋名将韩世忠，曾仿西夏造‘神臂弓’大败辽军。西夏军士之甲冑，利箭难入，马擅奔走而兵长搏击。联金敌宋，屡有胜绩。”

成吉思汗冷笑一声说：“我看他们不过是一群可怜的羔羊。”

“大汗所言极是。黄羊跑得再快，也逃不出狼的利爪。”

成吉思汗对西夏的仇恨称得上是刻骨铭心。

七年前，蒙古大军挥师花刺子模，要求西夏派一支援军，没想到碰了一鼻子灰。接待蒙古使者的，恰恰是西夏朝廷中最强硬的大臣阿沙敢不。

阿沙敢不也许是第一个也是最后一个敢对雄霸天下的成吉思汗说“不”的人。在他的眼里，这些把狼和鹿当作祖先崇拜的野人，这些凶狠残暴的“鞑子”，除了攻城略地、杀人放火，一无所长，根本不值得尊重和信任。

从公元1204年成吉思汗对西夏发动第一次战争开始，二十多年来，两国几度兵戎相见。烽烟起时，生灵涂炭；刀枪见处，赤地千里。百姓尸横遍野，将士血流成河，战争的惨烈是空前的。蒙古军虽然稍占上风，但也付出了沉重的代价。

七年前，成吉思汗兵临兴庆府，西夏被迫签订了城下之盟，夏主李安全纳女求和，并发誓愿为蒙古国的左膀右臂。在成吉思汗看来，既然是臂膀，就该听自己的号令。但西夏的强硬派却认为，他们终究不是蒙古的属国，况且出兵的费用全部要本国承担，无论从政治、经济、军事的哪一个角度来看，都太不合算了。

更重要的是，谁能心甘情愿地派自己的将士为不共戴天的宿敌去当炮灰呢？

再说了，如果成吉思汗胜了，西夏占不了多大的便宜；如果败了呢，那西夏人更是求之不得——削弱敌人就是壮大自己。

面对这场胜负难料的战争，隔岸观火、坐收渔利是西夏最明智的选择。

在政治家的心中，国与国之间的关系永远只有两个字：利益。那些言之凿凿的盟约，信誓旦旦的承诺，随时可以因为局势的变化而成为一纸空文。

阿沙敢不用略带调侃的口吻对蒙古的使者说：“如果成吉思汗打不过回回，就干脆别称什么大汗了。”

习惯了君临天下的威严，看惯了顶礼膜拜的场面，在成吉思汗的视野里，再没有一个与他平起平坐的人。所有敢跟他说“不”的，早被斩尽杀绝了。谁知一个小小的阿沙敢不不仅敢说“不”，还把手指头戳在自己的鼻梁上。

蒙古人当时还没有自己的文字。一切都是“约之以言”。有命则不辞，有言则不易。在草原上，违背诺言是严重的背叛。

怒火烧红了成吉思汗的眼睛，却没有烧昏他的头脑。西线战事已定，大军正待出征。不能为一时意气坏了天下一统的大业。

现在，蒙古的铁骑已经踏平了欧亚大陆，从俄罗斯、阿富汗到波斯湾，诸多强国已经成了草原王国的臣民，该让背信弃义的唐兀惕人尝尝“上帝之鞭”的滋味了。

三

卫兵来报：“三皇子窝阔台求见。”

成吉思汗点了点头。

在大皇后孛儿贴生的四个皇子中，成吉思汗最器重的就是窝阔台。

长子术赤过于温和，喜欢平静的生活，缺乏统帅必需的果敢和冷酷。二子察合台失之刚烈，没有君主的胸襟与气度。四子拖雷生性好战，上马杀敌堪称优秀，下马治国稍逊一筹。只有窝阔台，意志坚定，宽厚仁慈，沉着稳重，

可成大业。所以在出兵花剌子模之前，成吉思汗就指定窝阔台为汗位的继承人。

在攻打玉龙杰赤的战役中，因为术赤与察合台意见相左，攻城六个月，蒙军伤亡惨重，却无寸功可言。成吉思汗不得已临阵换将，派窝阔台统领大军。窝阔台很快平息了两位哥哥的纠纷，调整了战略战术，打下了玉龙杰赤。

耶律楚材最敬佩的就是成吉思汗的识人之能、用人之量和驭人之术。这是明主与昏君的试金石。

窝阔台一身戎装，施礼禀告：“前锋已兵临黑水，什么时候攻城，请父汗明示。”

成吉思汗脸一沉，问道：“我要是没来，你就不会打仗了吗？”

话是这么说，他心里还是十分高兴。只要自己在，窝阔台事无巨细都要及时汇报。为臣者这叫忠，为子者这叫敬。

自从确定了汗位继承人后，术赤就渐渐与他疏远了。察合台稍不如意就梗脖子瞪眼。只有三皇子最能体会他的心思。

“父汗教训的是，”窝阔台毕恭毕敬地说，“不过父汗常说，行军察地，动兵观天，一定要选择最好的进攻时机，所以儿臣不敢擅自做主。”

耶律楚材暗自赞叹，窝阔台说话总是这么让人感觉舒服。

成吉思汗挥挥手说：“这场仗你怎么顺手就怎么打，别事事都要我拿主意，误了军机。”顿了一下，他转过脸问：“长胡子，汉人对这种事好像有个很不错的说法。”

“是，”耶律楚材答道，“将在外，君命有所不受。”

“听到了吧？”成吉思汗笑了笑说，“汉人把道理讲得很透，可他们总是说一套，做一套。”

“谨遵父汗教诲。”窝阔台低头答道。

耶律楚材犹豫了一下，鼓起勇气说：“大军攻城之前，是不是还要诏告城中军民，降者免死。”

“嗯？”成吉思汗的脸上顿时一片冰霜。

话已出口，耶律楚材倒平静下来。

西线五年，蒙古大军惨绝人寰的种种暴行让他愕然、痛心甚至愤怒。一座座美丽的城市被踏成了瓦砾，一片片富饶的田园被烧成了灰烬，一条条清澈的河流被染成了血海。几十万上百万毫无反抗能力的百姓惨死在乱箭、长矛和弯刀下。老人，孩子，甚至连孕妇腹中的胎儿都无法幸免。

生命消失了。绿洲消失了。文明消失了。

就算是天崩地裂、海啸山洪，也无法造成如此巨大的灾难。

耶律楚材知道，在仇恨、背叛、欺骗和屠杀中成长起来的成吉思汗，是个报复心极强的人。挥师西线之前，他曾派了支百余人的商队，致信花刺子模的苏丹（相当于国王）穆罕默德，希望两国广开商路，互通有无，永结友好。不料，商队尽数被杀。他又派使者前去询问，结果带队的遇害，随行的遭辱。

鲜血淹没了善良的愿望，成吉思汗复仇的怒火烧遍了伊斯兰世界。

夺我一羊，必掠你一马；背我一约，必索你一命。这是草原上的游戏规则。耶律楚材无法也根本不想阻止成吉思汗对西夏的战争。达则兼善天下，建立一个统一的强大的帝国，让亿万生灵远离烽火狼烟，这是他少年时代的梦想。而严酷的现实让他懂得了，杀戮只能靠杀戮制止，暴行只能以暴行平息。当今天下，唯独这位被称作战神的成吉思汗，才能带来和平的希望。

他只想减少那些无谓的屠杀。哪怕少杀一个也好。

希望尽管渺茫，可他还要做最后的努力。

“长胡子何出此言？”成吉思汗面如冰水，说，“唐兀惕人背我誓言，辱我使节，此仇不报，国恨难消。我时时在想，必灭其国而亡其种。难道你让我收回成命？”

天色将晚，一片片篝火照亮了弱水河两岸，像是满天的星星齐刷刷地跌落下来，一眼望不到头。军营里飘出一缕缕炊烟。寒风吹过，依稀送来将士们苍凉的歌声。

沉思片刻，窝阔台温和地说：“唐兀惕人毁约背盟，罪该万死，父汗出兵，是长生天的旨意。不过，儿臣以为不妨听楚材先生把话说完。”

成吉思汗一言不发。

耶律楚材缓缓地说：“大汗雄才伟略，志在天下一统。自古知兵非好战，若黑水能降，大汗兵不血刃便可直破西夏门户。若守城军民情知断无生理，必殊死一战。我军将士虽骁勇善战，难免伤亡惨重。为君者恩威并用方可事半功倍。望大汗三思。”

成吉思汗十分清楚，和中原那些读书人一样，耶律楚材对死亡有一种与生俱来的恐惧。他永远无法理解在草原上和森林里只有一条生存法则：优胜劣汰，弱肉强食。

人生最大的快乐是什么？成吉思汗的想法很简单，砍敌人的头，烧仇人的家，把他们的金银财宝、骏马健牛洗劫一空，让他们的娇妻秀女陪伴左右，随时享用，这就是人生最大的快乐。

他有些好笑，一个人书读得多了，快乐就少了，有时候还会把快乐当成

痛苦。长胡子转弯抹角地说了半天，不就是想让我少杀几个唐兀惕人吗？

当然，长胡子的话也有些道理。兔子拼了命也会蹬伤雄鹰。要是黑水城的军民能俯首称臣，明天戈壁滩上那醒目的赭红将是落日的余晖，而不是将士们的鲜血。

想到这儿，成吉思汗的神色稍稍开朗了一些。他命令窝阔台：“就照长胡子的意思办吧。告诉黑水城里的人，放下武器，交出财物，出城受降，我免他们不死。若有半点反抗，男女老少，官兵军民，必将斩尽杀绝。”

耶律楚材长长出了口气。

四

香火鼎盛的惠觉寺骤然冷清下来，院子里不见一人。只有莲花宝座上的如来佛祖，默默地注视着空荡荡的大雄宝殿，似乎依然沉浸在昔日的善男信女虔诚的供奉中。

黑水城同样死一般的沉寂。

了空知道，黑水城还剩下最后一口气，正在做垂死挣扎。

没有了绝望的恸哭，没有了疯狂的呐喊，城里的军民把仅存的一点点力气留给了自己的死敌。

所有的人，进攻的和防守的，城里的和城外的，马上的和马下的，这时候只认定一件事：杀。人们杀红了眼，杀乱了心，杀软了腿，杀弯了腰，杀尽了祖先留给这座古城一切美好和文明的记忆。

黑水城背靠祁连，面对戈壁。是西夏北疆的军事重镇。城池坚固犹如铁铸，军备精良名噪一时，士兵骁勇百姓强悍。面对蒙古使臣的劝降，黑水城军司（当地最高的军事指挥官）只反问了一句：“你们的大汗喜欢认贼作父吗？”

熊熊战火烧毁了耶律楚材的和平宣言。他敬佩这位军司的铮铮铁骨，可脑海里那团疑云始终挥之不去：用数万军民的鲜血来成全自己的清名，称得上英雄吗？

西夏以佛教为国教，僧人受到普遍的尊重。所以，尽管云游而来的了空年富力强，却可一不当差，二不从军，继续专心修炼。

利箭破空，礮石砸地，黑水城每寸土地都散发着死亡的气息。佛门与地狱不过咫尺，岂是清修之地？

了空来到惠觉寺时，僧人们已经风云流散，连住持也远走高飞了，只留下这座百年古刹孤独地矗立在阴冷的战云下。

身无长物，一衫一钵；心有两点，一地一天。了空完全可以一走了之。可他却鬼使神差般地留在了黑水城。空即是色，死即是生。造化弄人，听天由命吧。

了空姓葛名斌字双全，祖居凉州（今武威），世代书香门第。他自小聪明伶俐，习文练武，无所不精，双全二字，名副其实。怎奈天妒英才。弱冠之年，家道中落，指腹之婚，顿成泡影；青梅之好，另攀高枝。葛斌越发勤奋，闻鸡起舞，秉烛伏案，只想是君子自强，天道酬勤，殊不知贪枉塞途，几番报考功名，榜上入海泥牛。

家未成而业不立。葛斌看破红尘，心灰意冷，削发为僧，遁入空门，法名了空。

了空自幼酷爱读书。经史子集、诸子百家、趣闻逸事、笔记小说……一览无遗。虽然身在净土，可他心思却从来不为清规戒律所囿。诵经万遍，何如行路千里？了则了看青灯黄卷，空则空闻暮鼓晨钟。一年之后，他干脆做了云游和尚，遍访高僧，广会禅友，俨然闲云野鹤，隐形世外。这次他本想只身奔赴西域，面晤佛教法师，不料误入黑水，险些成了蒙古人的刀下鬼。

整整一个月，黑水城已是满目疮痍，遍体鳞伤。城里的尸体堆积如山，根本来不及掩埋。深更时分，不时从死人堆里传出痛苦的呻吟。开始还有人竭尽全力抢救这些奄奄一息的伤员，可现在人们只有杀人的心，没有救人的力了。

明知必死无疑，延长几个时日不过是加剧心灵的煎熬，真的生不如死。

了空读过许多兵书，对草原帝国多年来的东讨西伐早有耳闻，从见到布尔吉特的那一刻起，他就料到这是一场毫无悬念的战争。

靠着长期的疯狂的无休止的掳掠，成吉思汗拥有了一支世界上装备最精良的军队。了空听说，在这支军队里，每个士兵有三匹可供驱使的战马，部队的爆发力、突破力和机动力使任何一个强大的军事集团不敢望其项背。“劳师以袭远”，再也不是成吉思汗的用兵大忌。成千上万匹骏马，从东亚、西亚乃至遥远的欧洲源源不断地送到斡难河边的大本营。

而火炮的使用，步兵的组建，让蒙古军队破城攻坚的战斗又多了几分胜算。

尽管黑水城墙高池深，粮多水足，官兵英勇，军民比肩，但毕竟边城悬远，孤军作战，既无策应，更无后援。在一番番排山倒海般强劲的攻势下，又能支撑多久呢？

对西夏守军这种破釜沉舟的决心、玉石俱焚的战法，了空只有长叹：知

其不可而为之，可谓勇而难称智。

除难为慈，拔苦为悲。既为佛门弟子，理当救死扶伤。可眼下的惠觉寺，真的应了那句俗话：泥菩萨过河，自身难保。有心悲天，无力悯人。了空只能日夜闭目诵经，超度那些亡灵。

天色已晚，空旷的大殿一片昏暗。只有莲花宝座前那蚕豆大的烛光，在刺骨的寒风中轻轻摇动。

耳边突然“嘭”的一声响，了空睁开眼，不由一惊：一个士兵直挺挺地倒在面前，浑身是血，双手举着一个刚刚学步的孩子。了空伸手去扶，那人用力挣开，把孩子塞到了空怀里，上气不接下气地说：“军司战死，城门就要破了。求求大师，救救将军的独苗。”

“施主别急，贫僧这就给你疗伤。”了空从小习武，对医治刀疮枪伤略知一二。

士兵摇摇头，断断续续地说：“包袱里有蒙古军装，请大师赶紧换了，混出城去。”

了空一愣。出家人不打诳语，如何使得乔装？

“大师，孩子——”士兵大叫一声，一股鲜血直喷出口，了空脸上顿时一片黏糊糊的湿热。

“施主，施主……”他连连呼唤，却听不到一点回应。

士兵死了。死在法象庄严的大雄宝殿，死在普度众生的佛祖面前。

可他的双眼睁依然睁得老大，直勾勾地盯着了空。

谁也不知道这个士兵姓什么，叫什么，家住在哪里，有没有妻儿老小、兄弟姐妹；谁也不知道他年龄大小，几时从军，战绩多少；只知道他和千千万万的西夏士兵一样，为他岌岌可危的国家，为他灾难深重的民族，为他信赖尊重的将军，流完了最后一滴血。

了空悲从中来，俯下身轻轻合上士兵的眼睛。

一阵响亮的啼哭，他这才想起怀里的孩子。

马蹄声、厮杀声越来越近。

了空不敢耽搁，匆匆换上那套蒙古军装，背上孩子，溜出寺院，黑暗中偷了匹快马，乘乱冲出城门。

冷风瑟瑟，马蹄踏踏，急驰而去。了空回过头，只见黑水城已陷入一片火海。滚滚浓烟铺天盖地，遮住了戈壁滩初升的明月。

五

春分时节。

料峭的寒意像一匹恋栈的老马，慢悠悠地在残冰碎雪上盘桓，似乎再也走不出漫长的冬天。只有柳尖上那米粒大的嫩绿，悄无声息地透露出一点春的信号。

肃州(今酒泉)城东的钟鼓楼，依旧是那副饱经世故的模样，半睁着昏花的老眼，漫不经心地打量着四周的景色：南面的祁连山白雪皑皑，重峦叠嶂，利剑般直插苍穹。冰封雪裹的金水河从北面缓缓流过，像一条银色的飘带，轻柔地缠绕在古城身旁。脚下，大街小巷纵横交错，杨柳排排，瓦舍青青。

风风雨雨，日日夜夜。几百年前就是这个样子，几百年后呢，大概还是这个样子吧？

不过城里的人明显增加了许多，匆匆的步履把紧张的空气传播到每一个角落。

蒙古大军攻破黑水，屠城数日，鸡犬不留——酒楼茶肆，街头巷尾，到处弥漫着惶恐不安的气息。乡里那些殷实的人家，携妻带子，纷纷进城，或投亲靠友，或求情借宿，企盼避开日渐逼近的战火。

肃州地处战略要冲，东临河西走廊，南望祁连，西达伊吾(今哈密)，北通沙漠，历来为兵家必争之地。自张骞“凿空”丝绸之路以来，西来东往，商旅如缕，使者往来不绝，开放之风日盛，胡汉杂处，羌蒙比邻。西夏人深知其中利害，苦心经营近二百年，畜马屯兵，垦田兴农，修学重佛，此时其文明富庶，与中原相差无几。

晨光初现，一匹快马从街上飞驰而过，在军司府衙前停下。

军师乔之翻身下马，把缰绳甩给卫兵，来不及擦去额角上的汗珠，三步并做两步，进了军司衙门。

“军师来得正好，快快请坐。”守将狄远起身相让。虽说他满眼血丝，面带倦意，可说出话来依然底气十足。

肃州城里流传着一句民谣：“狄将军的剑，乔军师的计，沙黑的话大没主意。”狄远身高八尺，虎背蜂腰，面如重枣，眉似卧蚕。他出身军旅世家，熟读兵书，深通阵法，治军严谨，屡立战功，是西夏李氏王朝一员不可多得的名将。

乔之一抱拳问：“将军急召，不知有何吩咐？”

副将沙黑干咳两声：“都说军师神机妙算，还用得着问吗？”

狄远看了他一眼，平静的目光里有不可抵御的威严，沙黑赶紧低下头去。

狄远铺开地图，沉声说：“二位请看，蒙军破了黑水城，修整数日，正溯弱水南进，直逼肃州。探马来报，前锋据此不过二百里，以骑兵的速度，三天之后便可兵临城下。军情紧急，不得不早为防备。”

乔之肃然。其实一听说狄远有请，他就猜到是什么事了。

沙黑瞥了一眼地图，笑着说：“狄将军不必多虑。打那些吃生肉喝马血的蒙古鞑子，还不像捏鸡娃一样？”

沙黑的姐姐贵为西夏王妃。仗着这层关系，他当上了副将，虽无寸功，却能威风八面，连狄远都不得不让他几分。

“沙将军此言差矣，”乔之正色道，“我大夏几番与蒙军交兵，他们不是鸡娃羊羔，而是虎豹豺狼。”

“军师这不是长他人志气，灭自己威风？”沙黑一脸的不屑，说，“咱们肃州兵强马壮，有铁打的城墙，吃不完的粮食，就算十万鞑子来攻，也能挺个一年半载的。”

乔之问：“一年半载以后呢？”

沙黑愣了一下，争辩道：“咱们可是大夏的军事要地啊，以当今圣上的英明仁爱，一定会发兵支援。再说了，车到山前必有路，船到桥头自然直。狄将军智勇双全，用兵如神，还愁想不出好办法？”

乔之摇摇头说：“沙将军可曾听说，空谈误国，巧言伤人？”

“你这是什么意思？”沙黑的脸一下子涨得通红。

“行了，”狄远浓眉一挑，说，“大敌当前，二位就别逞口舌之利了。”他转过脸问：“军师可有什么锦囊妙计？”

乔之沉吟着说：“将军必知弦高犒师的典故。”

狄远说：“愿闻其详。”

春秋战国，烽火连年，诸霸交兵，史载颇多，乔之早已烂熟于心。不过此刻旧话重提，他绝不是发思古之幽情。

“当年秦兵偷袭郑国，行至半途。商人弦高预先听到消息，灵机一动，牵牛置酒，半途相迎。说郑国国君知道秦兵将至，特派他前来犒赏三军。秦国以为偷袭的消息已为郑国知晓，当即退兵。”

沙黑拉长脸嘟囔了一句：“扯那么远干啥，还是说说怎么对付鞑子吧。”

“咱们不妨也来个弦高犒师。不过意非退兵，而在诱敌。”乔之胸有成竹